



湖南科技大学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25 年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报告



2026 年 3 月

目 录

一、总体概况	1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二) 学科建设情况	5
(三) 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6
(四) 研究生导师状况	15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7
(一) 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7
(二) 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8
(三) 校园文化建设	19
(四) 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20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21
(一)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21
(二) 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22
(三) 导师选拔培训	25
(四) 学术交流情况	25
(五) 研究生奖助情况	27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29
(一) 人才培养	29
(二) 教师队伍建设	31
(三) 科学研究	31
(四)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32
(五) 国际合作交流	32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33
(一) 学位授予点合格评估进展	33
(二) 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34
六、改进措施	36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36
(二) 下一步工作举措	37

湖南科技大学肇始于 1949 年成立的湘北建设学院，2003 年由湘潭工学院与湘潭师范学院合并组建而成，是湖南省人民政府与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共建高校、湖南省人民政府与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共建高校、“十三五”国家百所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支持高校、湖南省“双一流”建设高校。

学校 1998 年获硕士学位授予权，2013 年获博士学位授予权。拥有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资格、“硕师计划”推免资格。学位授权覆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交叉学科等 11 大学科门类。

学校坚持在办学定位上，向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全面转型；在人才培养上，向培养创新型应用人才全面转型；在发展方式上，向高质量发展全面转型。学校全力构建“学校主导、学院主体、学位点主管、导师主责”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体系，坚持更加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科研创新能力提高、服务经济社会主战场、大学文化建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坚持系统化谋划、精准化对接、项目化推进、平台化运作，全力推进校地、校企合作深度融合发展，研究生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不断提升。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学校现有 9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3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0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资格，具体分布及结构见表 1-1 至表 1-4:

表 1-1 湖南科技大学学位授权点分布与结构表

类型	数量
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7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9
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1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30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20

表 1-2 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一览表

序号	学科门类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批准时间	授权类型
1	经济学	0202	应用经济学	2013	博士一级
2	法学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13	博士一级
3	教育学	0451	教育	2024	博士专业学位
4	理学	0701	数学	2024	博士一级
5		0703	化学	2021	博士一级
6	工学	0802	机械工程	2013	博士一级
7		0814	土木工程	2021	博士一级
8		0819	矿业工程	2013	博士一级
9		0835	软件工程	2018	博士一级
10		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	2021	博士一级

表 1-3 湖南科技大学硕士学术学位授权学科一览表

序号	学科门类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批准时间	授权类型
1	哲学	0101	哲学	2011	硕士一级
2	经济学	0202	应用经济学	2011	硕士一级
3	法学	0301	法学	2024	硕士一级
4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2011	硕士一级
5	教育学	0401	教育学	2011	硕士一级

序号	学科门类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批准时间	授权类型
6		0402	心理学	2019	硕士一级
7		0403	体育学	2018	硕士一级
8	文学	0501	中国语言文学	2011	硕士一级
9		0502	外国语言文学	2011	硕士一级
10	历史学	0602	中国史	2018	硕士一级
11	理学	0701	数学	2011	硕士一级
12		0702	物理学	2011	硕士一级
13		0703	化学	2011	硕士一级
14		0710	生物学	2016	硕士一级
15	工学	0802	机械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16		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	2016	硕士一级
17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18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19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11	硕士一级
20		0813	建筑学	2020	硕士一级
21		0814	土木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22		0816	测绘科学与技术	2016	硕士一级
23		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	2018	硕士一级
24		0818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25		0819	矿业工程	2006	硕士一级
26		0835	软件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27		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	2011	硕士一级
28	管理学	1202	工商管理学	2011	硕士一级
29	艺术学	1301	艺术学	2023	硕士一级
30	交叉学科	1403	设计学	2018	硕士一级

表 1-4 湖南科技大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领域）一览表

序号	类 别	专业（领域）名称	批准时间
1	金融		2016
2	法律		2016
3	教育	教育管理	2006
		学科教学（思政）	2005
		学科教学（语文）	2005
		学科教学（历史）	2021
		学科教学（数学）	2005
		学科教学（物理）	2005
		学科教学（化学）	2005
		学科教学（生物）	2015
		学科教学（英语）	2005
		学科教学（地理）	2015
		现代教育技术	2007
		小学教育	2012
		心理健康教育	2012
		职业技术教育	2015
4	体育	体育教学	2016
		社会体育指导	2016
5	汉语国际教育		2021
6	翻译	英语笔译	2012
7	新闻与传播		2018
8	电子信息		2019
9	机械		2019
10	材料与化工		2019
11	资源与环境		2019
12	能源动力		2019
13	土木水利		2019
14	生物与医药		2019
15	工商管理		2024
16	公共管理		2021
17	会计		2014
18	音乐		2023
19	设计		2023
20	美术与书法		2023

（二）学科建设情况

1.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机械工程学科入选湖南省优先支持与重点保障学科，支持力度大幅增加。机械工程、应用经济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测绘科学与技术、土木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学、建筑学等 9 个学科入选上海软科“2025 年中国最好学科”。矿业工程、冶金工程、仪器科学、土木工程等 4 个学科入选上海软科“2025 年世界一流学科”。

2.健全学科建设制度体系。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学校学科建设制度体系，深入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优化学科资源配置、凝练学科优势特色，促进学科差异化发展，不断提升学科整体实力和服务经济社会水平，研究生院、学科与学位工作办公室拟定了《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学科管理办法（试行）》《湖南科技大学学科国际影响力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等 2 个文件，已经学校党委会议审议通过并正式发文。

3.统筹做好学科布局和学位点动态调整工作。推荐矿业工程、软件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化学、控制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应用经济学、数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等 10 个学科申报“支撑主导产业的优势学科”建设项目。依托机械工程、软件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自主设置低空技术与工程交叉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统筹谋划 2025 年学位点动态调整与 2026 年新增学位授权审核工作，制定学校研究生教育学科设置调整优化三年（2025—2027 年）行动规划。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通过，2025 年撤销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2026 年撤销哲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27 年撤销国际中文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4.实施博士点建设与培育工程。根据学校党委会议精神（党纪要〔2025〕1号）立项培育资源与环境、土木水利、机械、电子信息、会计等5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教育学、物理学、中国语言文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等5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已拨付首批培育专项经费。

5.持续实施ESI前1%学科培育工程。重点培育社会科学总论、数学、植物与动物学等学科入选ESI全球排名前1%。每2个月及时下发相关数据，并根据建设情况下拨了ESI学科建设经费，督促相关教学院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加大工作力度，社会科学总论有望2026年进入ESI排名前1%。

6.有序推进学位点评估工作。2025年3月，组织相关教学院（共17个学位点）完成学校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2025年6月—12月，组织2020—2025年学位授予点周期性合格评估抽评工作，所有参评点（1个博士点，4个硕士点）顺利通过评估；2025年11月—12月，组织2025年学位授予点（3个博士点，2个硕士点）专项合格评估工作。

（三）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1.研究生招生基本状况

（1）硕士研究生招生基本情况

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共有7134人报考我校，同比减少11.80%。其中报考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分别为1682人、3695人和1757人。本校本部生源989人，占13.86%，潇湘学院生源369人，占5.17%；其他高校生源5776人，占80.97%，大部分来自省内本科院校。

2025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2288人，含“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22人、“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12人。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2023人、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265人。

2025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如下：除部分专业（详见下表）在 A 类考生国家线基础上自划线外，其他专业均执行 A 类考生国家线。“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根据国家政策规定并结合我校实际，综合考虑各学科专业平衡，按 A 类考生国家线（总分和单科分）下降 5% 执行。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复试分数线及录取政策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表 1-5 部分专业在 A 类考生国家线基础上自划线一览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总分	单科
1	085500	机械	总分 ≥ 282 分	单科按 A 类考生国家线执行
2	050100	中国语言文学	01 中国古代文学、03 汉语言文字学、05 应用语言学：按 A 类考生国家线执行；	
			02 文艺学：总分 ≥ 356 分；	
			04 中国现当代文学：总分 ≥ 361 分。	
3	045108	学科教学（英语）	总分 ≥ 366 分	
4	045102	学科教学（思政）	总分 ≥ 346 分	

2025 年共录取硕士研究生 2288 人，比 2024 年增长 6.07%，其中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726 人、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297 人、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265 人，完成率 100%。2025 年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达到国家线考生 1967 人，其中全日制 1756 人、非全日制 211 人，生源质量明显提升。2025 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生源占比达到 68.10%。

（2）博士研究生招生基本情况

2025 年湖南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共 467 人报考，其中矿业工程 36 人，安全科学与工程 27 人，土木工程 56 人，机械工程 49 人，软件工程 49 人，化学 29 人，数学 8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 73 人，教育

90 人，应用经济学 50 人。我校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 157 个，较 2024 年增长 36 人，增长率达 29.75%，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显著增加。实际录取博士研究生 157 人，完成率 100%；其中“硕博连读”制录取 25 人、“申请-考核”制录取 69 人、“普通招考”制录取 63 人。

2.研究生在读基本状况

(1) 研究生总体规模与结构

2025 年在校研究生 7975 人，其中，博士研究生 520 人，占 6.52%；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2185 人，占 27.40%；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4426 人（其中全日制 3582 人、非全日制 844 人），占 66.08%，见表 1-6。

表 1-6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类别		人数	比例（%）
博士研究生		520	6.52%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2185	27.40%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全日制	4426	55.50%
	非全日制	844	10.58%
合计		7975	100.00%

(2) 博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2025 年在校博士研究生 520 人，其中工学博士研究生所占比例最高，见表 1-7。

表 1-7 湖南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学科门类	人数	比例（%）
经济学	70	13.46%
法学	92	17.69%
工学	305	58.65%
理学	45	8.65%
教育	8	1.54%
合计	520	100.00%

（3）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2025 年在校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2185 人，其中工学硕士研究生所占比例最高，为 39.31%；理学和法学所占比例超过 10%，见表 1-8。

表 1-8 湖南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学科门类	人数	比例（%）
哲学	57	2.61%
经济学	79	3.62%
法学	254	11.62%
教育学	154	7.05%
文学	170	7.78%
历史学	43	1.97%
理学	423	19.36%
工学	859	39.31%
管理学	51	2.33%
艺术学	95	4.35%
合计	2185	100.00%

（4）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2025 年在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4426 人，其中工程类硕士所占比例最高，见表 1-9。

表 1-9 湖南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规模与结构

专业学位种类	人数	比例（%）
工程类	1792	40.49
教育	1486	33.57
翻译	81	1.83
会计	176	3.98
艺术	290	6.55

专业学位种类	人数	比例（%）
体育	197	4.45
金融	105	2.37
法律	89	2.01
新闻与传播	86	1.94
公共管理	60	1.36
国际中文教育	42	0.95
工商管理	22	0.50
合计	4426	100.00%

3.研究生毕业及学位授予基本状况

本年度学校授予硕士学位 1933 人，其中学术型学位 651 人、全日制专业学位 1037 人，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245 人；应届毕业生获得硕士学位 1813 人，延期毕业生获得硕士学位 120 人。授予博士学位 48 人，其中应用经济学 13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 10 人、机械工程 12 人、矿业工程 6 人、软件工程 7 人。

4.研究生就业基本状况

（1）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 8 月 31 日，2025 届毕业研究生 1914 人，毕业去向落实 1756 人，落实率为 91.75%^{〔1〕}。

（2）毕业研究生就业形式

表 1-10 是 2025 届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总体情况。毕业研究生就业形式主要为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955 人（49.90%），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361 人（18.86%），升学 92 人（4.81%）。

〔1〕毕业去向落实率=（总人数-未就业人数）/总人数*100%，未就业人数包含待就业、其他暂不就业、不就业拟升学。

表 1-10 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届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总体情况

毕业去向	人数	占比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955	49.90%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361	18.86%
其它基层项目	5	0.26%
应征义务兵	2	0.10%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54	2.82%
选调生	26	1.36%
特岗教师	1	0.05%
研究生（深造）	92	4.81%
出国、出境（深造）	2	0.10%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85	9.67%
自由职业	55	2.87%
自主创业	6	0.31%
博士后入站	2	0.10%
三支一扶	5	0.26%
乡村教师	1	0.05%
求职中	104	5.43%
签约中	5	0.26%
拟参加公招考试	19	0.99%
不就业拟升学	7	0.39%
暂不就业	27	1.41%
总计	1907	100.00%

表 1-11 是 2025 届各教学院各专业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研究生中落实率最高的教学院为黎锦晖音乐学院（毕业人数 10 人，落实人数 10 人，落实率 100.00%）、数学与统计学院（毕业人数 58 人，落实人数 58 人，落实率 100.00%）、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毕业人数 31 人，落实人数 31 人，落实率 100.00%）。毕业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 100.00% 的专业有学科教学(语文)（人文学院）、学科教学(数学)（数学与统计学院）、电气工程（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等 25 个。

各教学学院及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1 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届各教学学院各专业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教学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矿业工程	17	17	100.00%
	资源与环境	26	26	100.00%
	安全科学与工程	20	20	100.00%
	安全工程	19	18	94.74%
	环境工程	10	10	100.00%
小计		92	91	98.91%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104	98	94.23%
	土木水利	39	38	97.44%
	建筑与土木工程	1	1	100.00%
	市政工程	2	2	100.00%
小计		146	139	95.21%
机电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41	39	95.12%
	机械	98	97	98.98%
	仪器科学与技术	8	5	62.50%
小计		147	141	95.92%
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	32	32	100.00%
	电子信息	27	24	88.89%
	控制科学与工程	28	26	92.86%
小计		87	82	94.25%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0	28	93.33%
	软件工程	31	27	87.10%
	计算机技术	34	33	97%
	电子信息	6	6	100.00%
小计		101	94	93.07%

教学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	46	40	86.96%
	材料与化工	14	13	92.86%
	学科教学(化学)	17	17	100.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9	7	77.78%
小计		86	77	89.53%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数学	19	19	100.00%
	学科教学(数学)	39	39	100.00%
小计		58	58	100.00%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学科教学(物理)	20	20	100.00%
	电子信息	29	27	93.10%
	物理学	12	10	83.33%
小计		61	57	93.44%
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	学科教学(生物)	19	18	94.74%
	生物与医药	15	13	86.67%
	生物学	38	36	94.74%
小计		72	67	93.06%
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	建筑学	19	14	73.68%
	设计学	10	8	80.00%
	艺术设计	45	43	95.56%
小计		74	65	87.84%
人文学院	学科教学(语文)	45	45	100.00%
	新闻与传播	45	43	95.56%
	中国语言文学	29	28	96.55%
	中国史	16	13	81.25%
	学科教学(历史)	14	14	100.00%
小计		149	143	95.87%
外国语学院	学科教学(英语)	68	67	98.53%
	外国语言文学	21	21	100.00%

教学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英语笔译	19	18	94.74%
小计		108	106	98.15%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克思主义理论	87	71	81.61%
	学科教学(思政)	47	46	97.87%
	哲学	15	13	86.67%
小计		149	130	87.25%
教育学院	教育学	10	8	80.00%
	心理学	16	13	81.25%
	心理健康教育	38	34	89.47%
	教育管理	23	22	95.65%
	现代教育技术	20	17	85.00%
	小学教育	41	38	92.68%
小计		148	132	89.19%
商学院	职业技术教育	13	6	46.15%
	应用经济学	15	11	73.33%
	金融	36	33	91.67%
	工商管理	6	6	100.00%
	会计	63	49	77.78%
小计		133	105	78.95%
齐白石艺术学院	美术学	11	10	90.91%
	美术	46	37	80.43%
小计		57	47	82.46%
体育学院	体育学	14	14	100.00%
	社会体育指导	4	4	100.00%
	体育教学	48	44	91.67%
	体育	1	1	100.00%
	体育教育训练学	1	1	100.00%
小计		68	64	94.12%

教学学院	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法律(法学)	16	16	100.00%
	法律(非法学)	15	15	100.00%
小计		31	31	100.00%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19	18	94.74%
	材料与化工	26	24	92.31%
小计		45	42	93.33%
地球科学与空间信息工程学院	学科教学(地理)	20	18	90.00%
	资源与环境	19	17	89.47%
	环境工程	3	3	100.00%
	测绘工程	13	10	76.92%
	测绘科学与技术	19	11	57.89%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18	16	88.89%
小计		92	75	81.52%
黎锦晖音乐学院	音乐与舞蹈学	9	9	100.00%
	音乐	1	1	100.00%
小计		10	10	100.00%
总计		1914	1756	91.75%

(四) 研究生导师状况

学校根据研究生培养类别、规模发展需要，建设了一支人员配备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研究生导师队伍。

1. 总体规模

学校现有硕士研究生导师 1347 人（其中学术型硕士生导师 205 人，专业型硕士生导师 370 人，学硕兼专硕导师 772 人），博士研究生导师 262 人。

表 1 -12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导师类型结构表

按导师类型统计				按校内、外导师统计	
学术型硕 导	专业型硕 导	学术-专业型 硕导	博士研究生 导师	外聘博士 导师	外聘硕士 导师
205	370	772	262	17	104

2.队伍结构

(1) 年龄结构

我校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年龄 35 岁以下 2 人，占 0.76%；35 至 45 岁 120 人，占 45.80%；45 岁以上 140 人，占 53.44%。我校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年龄 35 岁以下 201 人，占 14.92%；35 至 45 岁 641 人，占 47.59%；45 岁以上 505 人，占 37.49%。

表 1 -13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导师年龄结构表

	35 岁以下		35-45 岁		45 岁以上		合计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博士生导师	2	0.76%	120	45.80%	140	53.44%	262
硕士生导师	201	14.92%	641	47.59%	505	37.49%	1347

(2) 职称结构

在我校博士生导师中，正高职称 213 人，占 81.30%；副高职称 49 人，占 18.70%。在硕士生导师中，正高职称 461 人，占 34.22%；副高职称 527 人，占 39.12%；中级职称 359 人，占 26.66%。

表 1 -14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导师职称结构表

	正高		副高		中级		合计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博士生导师	213	81.30%	49	18.70%			262
硕士生导师	461	34.22%	527	39.12%	359	26.66%	1347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高质量发展核心目标，在思政育人、队伍建设、科研创新、正向激励、素质提升、平安校园等领域精准发力，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育人质量稳步提升。

（一）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以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强化理论武装，通过主题宣讲、主题党（团）日活动、主题班会、专家讲座、专题研讨、知识竞赛、主题征文等系列活动，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召开研究生“双百”创建工作推进会，推动研究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第四党支部顺利通过全国高校“百个研究生样板党支部”验收，实现学校此项目零的突破。积极参加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联盟组织的各类活动。指导“薪火相传”研究生宣讲团持续开展“长征薪火·红旅兴农”等系列主题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心见行。组织师生代表赴广西桂林、湖南永州、衡阳等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革命文化学习，扎实推进体验式教育。

2.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实效。健全“日常教育+主题教育”“线下教育+网络思政”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加强“微研”网络思政工作室建设，抓实开学典礼、开学第一课、毕业典礼等大思政课堂。组织研究生参加湖南省“弘扬科学家精神 系好学术生涯‘第一粒扣子’”专题宣讲活动。硕士毕业生李柏霖入选全国先进工作者、周翔获“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卓越奖学（教）金”。我校获评“湖南省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与实践先进集体”，6名教师获评2024年湖南省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与实践先进个人，获评湖南省研究生思想政治

教育研究与实践优秀论文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优秀案例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

3.优化全链条宣传矩阵。构建“选树－宣传－引领”全链条传播机制，聚焦优秀师生典型挖掘、培育与推介，凝练宣传思想优秀经验和先进事迹。加强“湖科大研究生”微信公众号、研究生院（部）官网等新媒体矩阵建设，提升“微研良师”“微研典型”“研途映像”等系列特色专栏文章质量，营造崇学尚研的浓厚氛围。截至 2025 年底，“湖科大研究生”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达三万余人，新增关注近三千名，累计发布推文 120 余篇，单篇最高浏览量近 1.2 万人次。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完善高效联动机制。树牢“本研一体”学生工作理念，健全“大思政、大学工”机制，打造协同育人共同体。完善学工系统职能部门间及校院两级联动机制，定期召开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会议、辅导员月工作例会、学生骨干工作会议，开展研究生“教学礼拜”主题活动，试行研究生辅导员年度述职评议，开展优秀研究生班主任评选。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和研判；开展思想状况调研，及时掌握研究生思想动态，成功干预 2 起危机事件。

2.健全管理制度体系。协同学生工作部等部门，联合完成《湖南科技大学学生评优评先实施办法》《湖南科技大学学生奖学金评定办法》《湖南科技大学学生学科专业竞赛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学生管理制度的修订工作，进一步夯实管理服务的制度基础，为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3.打造高素质教育管理队伍。选派研究生教育管理队伍参加校内外学习、调研、研修活动，常态化开展学习培训与实践指导，持续强化教育管理人员职业能力建设。持续深化研究生团学组织改革，规范研究生团学组织骨干选拔任用与换届流程，顺利召开湖南科技大学第

二十六次研究生代表大会。选拔优秀研究生参加省、校两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提升理论素养与综合能力。启动“研途领航”研究生骨干培养计划，邀请专家作主题报告、新媒体业务培训，邀请优秀毕业研究生代表作经验分享，持续推动研究生骨干综合素养提升。

（三）校园文化建设

1.搭建学术交流平台。精准对接研究生科研发展需求，承办湖南省第十八届研究生创新论坛“智绘绿图·碳汇新篇”“设计驱动·创智未来”“科学教育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3个分论坛，累计收到学术论文1167篇、评选优秀论文350篇；成功承办湖南省“人工智能背景下翻译与跨文化交流的角色、挑战与前景”“新时代地质资源勘探、开发与可持续发展”研究生暑期学校共2个，吸引中国地质大学、中南大学等省内外多所高校200余名研究生积极参与；举办校级“唯实·创新”系列学术论坛，举办“师说新语”教学技能竞赛经验分享会，搭建多学科学习与经验交流平台。

2.深化竞赛育人实践。通过建立完善的竞赛管理制度，强化全过程指导与监督，持续深化竞赛育人实践。组织开展涵盖人工智能、创新设计等领域的50项研究生“智德拼搏”学科竞赛系列活动，以赛促学、以赛促创。2025年，学校研究生在各级各类学科竞赛中斩获佳绩，共获国家级一等奖10项、二等奖20项、三等奖31项，省级一等奖77项、二等奖161项、三等奖182项，其中在多项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中实现了一等奖零的突破，国家级竞赛奖项数较上年增长明显，提升了研究生科研创新能力。

3.统筹推进社会实践。举办暑期社会实践与“三下乡”“返家乡”等社会实践活动，组织20多支实践团队240多名研究生深入基层，开展科技服务、社会调研、科普下乡等丰富多彩实践活动。其中“乡

野追光者”实践团扎根乡村振兴一线，以土木工程专业技能为乡村建设“诊脉护航”，成功入选 2025 年全国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培训交流分享会案例，获湖南省 2025 年“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高校师生主题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心与馨”支教团联合多学院赴新疆吐鲁番市，开展美育教育、文化下乡及师生结对帮扶活动。第七届研究生志愿支教团赴洞口县古楼乡开展支教工作，以服务乡村教育助力乡村振兴。

4.丰富校园文化活动。坚持五育融合，发挥典礼育人作用，圆满举办 2025 届研究生毕业典礼、2025 年开学典礼及开学第一课。丰富校园文化活动，举办“芳华悦己·向美而生”女生节、第八届“知行合一”素质拓展、“趣享欢乐·‘运’律青春”首届研究生趣味运动会、第二届“研途·映像”摄影大赛作品征集、2025 届研究生毕业晚会暨第十六届“音为梦想”十佳歌手大赛、第二届“研路艺行”研究生美术作品展暨研究生毕业季育人活动、昭潭书院羽毛球赛等，丰富研究生业余生活。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1.强化安全管理举措。始终将学生安全放在首位，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机制，每周开展宿舍卫生检查，常态化进行宿舍、实验室、工作室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畅通信息反馈渠道，通过座谈会、调查问卷等多种形式了解学生诉求并及时回应，精准处置各类苗头性问题，筑牢校园安全防线，保障研究生学习生活安全。

2.畅通研究生权益反馈渠道。为切实保障研究生生活权益，设立生活权益反馈平台，建立快速响应与处理机制，确保学生诉求得到及时响应与解决。联合相关部门举办生活权益座谈会，广泛听取学生意见。加强权益知识宣传，向学生普及相关政策和维权途径，提升学生维权意识，努力营造舒适、便利的校园生活环境。

3.优化双校区服务保障。加强昭潭书院与校本部联动协作，科学配置双校区教育资源。实行研究生管理队伍值班制，精准收集并妥善解决双校区研究生在生活配套、设施使用等方面的合理诉求。丰富昭潭书院学术活动和文化生活，加强昭潭书院与本部学生之间的互动交流。加强导生互动交流，举办“师生有约”系列活动，强化导生之间的思想关怀、学习引导和生活关心，消除因校区距离带来的师生心理距离，切实增强研究生的归属感与幸福感，共建平安和谐校园。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2023年修订《湖南科技大学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实施意见》（科大政发〔2023〕72号），强化研究生导师基本要求，落实导师“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要求，明确立德树人职责四个方面，实施违反师德“一票否决制”。2025年，学校无违反师德师风现象。

学校不断完善导师立德树人的组织保障机构。充分发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学校学术道德委员会、校研究生教育督导团、学院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的作用，对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实时掌握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履行情况。

学校和学院依托研究生“教学礼拜”专题活动，对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履行情况进行主题调研和巡查，诊断和评价研究生培养质量，促进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落实。利用“湖科大研究生”微信公众号对立德树人成绩突出的导师事迹进行大力宣传，以期达到示范、感召、带动的作用。

（二）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1. 研究生课程开设情况

学校积极落实分类培养要求，针对博士、学术学位硕士和专业学位硕士分别构建相应课程体系。2025 年全校研究生课程开设总门数 1105 门（2229 班次），其中公共课程 42 门（141 班次）、博士研究生专业课程 83 门（115 班次）、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 425 门（743 班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 555 门（1230 班次）。

2. 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

为深度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学校进一步校准发展定位与目标方向，系统营造崇尚研究生教学的良好氛围。在教师绩效评价中，持续提升研究生教学工作量的考核权重，并加大对研究生精品课程与优质教材建设的支持力度。对在研究生教学中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学校将在职称评聘、项目申报、年度考核等方面给予明确倾斜，充分体现教学优先、质量为本的激励导向。

（1）结合学校特色设置学科专业、契合社会经济发展

开设跨学科融合专业试点：打破传统专业界限，选取一些具有前瞻性且社会经济发展急需的领域，如人工智能与社会学、环境科学与经济学等，设立跨学科专业课程。让学生具备多领域知识与技能，以应对复杂多变的社会经济问题，提高学生在新兴行业就业的竞争力。

实施“专业+创新创业”双轨制培养模式：在现有专业课程体系基础上，嵌入创新创业教育模块。学生不仅要学习本专业知识，还要参与创新创业项目实践、商业计划书撰写、创业竞赛等活动。同时，学校为学生提供创业孵化平台、创业导师指导等资源，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与创业能力，使专业人才输出更贴合社会创新驱动发展需求。

开展社会需求调研大数据分析项目：学校设立专门的调研团队或与专业调研机构合作，收集社会经济发展数据、就业市场信息、行业

发展报告等资料，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深入挖掘潜在的专业需求。依据数据分析结果，前瞻性地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提前布局适应未来社会发展的新兴专业。

设立国际合作交流专业优化项目：与国际知名高校或教育机构开展专业合作交流计划。定期互派师生交流学习，引进国外先进的专业课程设置理念与教学资源，结合我国国情与社会经济发展特色，对现有专业进行优化升级。使专业培养既具国际视野又能服务于本土经济发展需求，提升专业的国际化与实用性水平。

（2）完善培养方案，精炼专业学时，杜绝因人设课的现象

基于能力模块的课程整合：将各专业课程按核心能力划分为不同模块，如理论基础、实践应用、创新思维等。全面评估每个模块下的课程，去除重复或无效内容，然后重新设计整合课程，严格控制总学时。例如，将多门关联度高的理论课程合并为一门进阶式课程，按从基础到深入的逻辑展开教学，避免学时浪费在重复知识点上。

建立学生课程反馈与动态调整机制：每学期末收集学生对课程的详细反馈，包括课程内容实用性、教学方法有效性等。设立专门的课程审核小组，依据学生反馈和社会需求变化，对现有课程进行动态评估。对于因人设课且教学效果差、学生满意度低的课程予以调整或取消。同时，根据专业发展前沿动态，适时引入新课程或对现有课程进行升级，确保课程体系始终与学生培养目标相匹配。

（3）加大课程改革力度，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提升学习能力及主动性

多元融合课程体系改革：设计融合多学科知识与技能的综合课程。例如，将科学、艺术、人文融合在项目式课程里，让学生在解决实际问题中，如设计一座环保且富有文化内涵的桥梁，锻炼逻辑思维、审

美、语言表达等多方面能力，拓宽知识视野，提升综合素质与学习的系统性。

全球视野交流拓展计划：与国外学校建立长期稳定的交流项目。选派学生交换学习，参与国际竞赛、文化交流活动等。在不同文化与教育环境碰撞中，学生学习国际先进的学习方法，增强跨文化交流能力，培养全球视野下的思考与学习习惯，激发内在学习动力与创新意识。

自主学习引导与空间建设：打造校园自主学习空间，配备丰富学习资源与智能学习工具。教师开设自主学习引导课程，教授时间管理、资料检索、批判性思维等方法，让学生依据自身情况制定学习计划并实践。定期组织学习成果展示与分享，形成自主、互助的学习氛围，提升自我驱动学习能力与综合素养。

情景模拟实践教学基地：创建情景模拟实践教学基地，模拟真实的社会场景、工作环境或学术研究场景等。例如，设置商业谈判室、科学研究实验室、艺术创作工作室等不同功能区域。学生分组进入基地，在教师的指导下，针对不同情景任务进行实践操作与问题解决。通过这种方式，学生能够将理论知识应用到实际场景中，锻炼沟通协作能力、创新思维能力和应变能力，从而有效提升综合素质与学习能力，为未来的职业发展和学术研究做好准备。

3.课程教学质量

依托科学严密的课程审查、动态调整与退出机制，我校开设的研究生课程均与既定培养目标高度契合，并全面达到各项质量标准的要求。同时，学校持续优化课程教学的考核方式，不断加强对教学过程的监督与管理，稳步提升整体教学质量。

现行的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围绕教师的师德师风、教学能力、教学态度和教学成效四个核心维度，进一步细化为 10 项具体考核指标，

力求对教师表现进行全方位评估。评价内容重点关注教师的基本素养、教学内容的科学性与前沿性、教学组织的合理性以及教学效果的达成度。课程结束后，每位学生均基于自身真实的学习体验，对任课教师的教学工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为持续改进教学质量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2025 年组织的课程教学评价显示：参评的研究生对任课教师的评价平均分为 98.1，许多优秀教师在教学测评中获得满分。

（三）导师选拔培训

1.健全导师选拔机制

学校建立了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分类评聘制度和任职资格五年一周期考核制度。制定了《湖南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遴选与招生资格审查管理规定（试行）》《湖南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遴选与招生资格审查管理规定（试行）》《湖南科技大学兼职研究生导师聘任与管理规定（试行）》《湖南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导师聘任与管理规定（试行）》。对硕士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进行了重新遴选，共批准校内硕士研究生导师 1242 人，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 104 人；完成博士研究生导师年度遴选工作，新增校内博士生导师 28 人，兼职博导 17 人，批准博士研究生导师转学位授权点 8 人。

2.加强导师培训工作

建立学校主导、学院主责、全员参与的研究生导师培训体系。组织研究生导师和管理人员开展学习贯彻《学位法》专题培训会，积极组织研究生导师参加湖南省 2025 年研究生导师高级研讨培训班学习，并督促全校各学院开展全体导师年度培训工作。

（四）学术交流情况

持续营造浓厚学术交流氛围，通过举办创新论坛、开办暑期学校、举行学术沙龙等各类研究生科研创新活动，构建学术交流平台，引导

研究生了解学科前沿动态，把握学科热点和焦点问题，不断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1.承办湖南省研究生创新论坛分论坛

承办湖南省第十八届研究生创新论坛“智绘绿图·碳汇新篇”分论坛、“设计驱动·创智未来”分论坛、“科学教育与拔尖人才培养”分论坛3个分论坛。征稿得到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天津师范大学等省内外高校的积极响应，共收到学术论文1303篇，评选出优秀论文391篇。组织研究生参加论坛优秀论文报告会，开拓了研究生的学术视野，扩大了学术影响力。

2.开办湖南省研究生暑期学校

7月7日至2025年7月23日，由湖南省教育厅举办、湖南科技大学承办“人工智能背景下翻译与跨文化交流的角色、挑战与前景”、“新时代地质资源勘探、开发与可持续发展”暑期学校在我校举行。本次研究生暑期学校共吸引了来自全国多所高校的200名优秀研究生。学员们围绕主题聆听来自中山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四川大学等高校的38位专家教授带来的高水平学术报告，并参与专题研讨和实践活动，为研究生开拓视野、提升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提供了宝贵学习机会。通过开展小组研讨、红色文化教育、历史文化教育等多种学习形式，不仅为来自全国各地的学员们提供了全方位的学习体验，也为促进地方性综合大学高质量发展提供宝贵经验。

3.举行第二十一届研究生“唯实·创新”学术论坛

举办了第二十一届校级“唯实·创新”研究生学术论坛，设“生态环境与健康”“创新驱动的控制技术与能源系统”“大中小学科学教育一体化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三个分论坛。论坛分主会场专家报告、学科分会场导师报告、应用专家创新创业报告、研究生报告等活动单元。经过学术不端检测及校内外专家评审，共评选出226篇优秀论文，其中一等奖16篇、二等奖26篇、三等奖25篇。

4.丰富学术交流活动

围绕推进学术资源共享、提供更多学术交流目标,“湖科大研究生”公众号推出“先知晓”栏目,预告学术讲座、专题讲座、学科竞赛和文化活动等信息,受到研究生的好评和积极转发。发动研究生参加各教学院举办的“中国传统文化与修身养性”“语言学研究前沿及论文写作与发表”“关于文化自信的思考”等系列学术讲座;引导研究生分会结合学科专业特色举办各类学术交流活动,如齐白石艺术学院研究生会承办的湖南科技大学书画作品展。各类学术论坛的举办,拓宽了研究生的学术视野,为取得高水平学术成果奠定了基础。

(五)研究生奖助情况

奖助学金主要用于奖助我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全日制研究生。其设置旨在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并保障其基本生活需要,顺利完成学业。学校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奖助体系,涵盖多层次、多类别的奖助项目,并通过动态评审实现对学生培养过程的有效支持。

1.助学金

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助学金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13000 元。发放情况见表 3。

表 3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助学金发放情况表

学期	类型	人数	发放金额(万元)	合计(万元)
春季	硕士	5285	1585.5	1748
	博士	250	162.5	
秋季	硕士	5557	1667.1	1863.4
	博士	302	196.3	
总计				3611.4

2.奖学金

(1) 学业奖学金

2025 年春季享受学业奖学金人数为 4748 人（其中博士 258 人、硕士 4490 人），占总人数的 76.94%，发放金额 1277.17 万元。2025 年秋季享受学业奖学金人数为 4704 人（其中博士 311 人、硕士 4393 人），占总人数的 76.23%，发放金额 1310.27 万元。

(2) 国家奖学金

2025 年共 143 名研究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其中博士 14 人、硕士 129 人，发放金额 300 万元。

(3) 研究生校长奖

校长奖主要用于奖励学业成绩优异且有重要创造发明或取得的科研成果有重要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的研究生。经评选，2025 年共有 15 人荣获校长奖，其中博士 5 人、硕士 10 人，奖励额度为 1 万元/人。

(4) 评优评先情况

2025 年，我校共有 871 人次获得各类荣誉称号。其中，湖南省优秀毕业生 55 名、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 6 名；湘潭市优秀毕业生 54 名、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 6 名；校级优秀毕业生 185 名、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 20 名以及优秀研究生 388 名、优秀研究生干部 157 名。

3. “三助一辅” 工作

“三助一辅”有助于提升研究生科研能力、教学能力和管理能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学校科研、教学以及管理提供支撑或补充作用。2025 年，我校设置助教岗位 11 个，提供助管岗位 54 个，选聘 32 名研究生担任兼职辅导员。

4. 贷款及困难资助

学校设置研究生个人特殊困难补助用于解决全日制研究生在校

学习期间生活上的临时困难，2025 年共发放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 3.8 万元，受助研究生 19 人。随着研究生收费制度改革后，部分研究生选择办理助学贷款，研究生生源地助学贷款已成为我校国家助学贷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我校坚持分类推进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持续优化学位类型的设置布局与规模结构，加快推动人才培养向高层次创新型应用人才全面转型。学术学位依托一级学科培养并按门类授予学位，聚焦知识创新与发展前沿，着力培养具有深厚学术素养、突出原创能力和扎实科研功底的学术创新型人才。专业学位按专业类别培养并授予学位，聚焦行业产业实际需求，着力培养具有系统专业基础、突出实践能力和高度职业素养的实践创新型人才。

学校始终坚持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同等地位、同等重要，以提升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为核心目标，以深化科教融汇、产教融合为基本方向，以强化两类学位在定位、标准、招生、培养、评价、师资等关键环节的差异化要求为实施路径，系统构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培养链条。通过分类完善人才选拔机制、分类优化培养方案、分类加强教材建设、分类健全培养机制、分类建设导师队伍、分类推进学位论文评价改革，不断完善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体系，为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建设新征程和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1.深化科教融汇与产教融合的分类培养模式改革

充分发挥优秀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构建开放多元的学术交流平台，推动教学与科研深度融合。通过共享研究生学术创新成果，持续激发研究生的科研活力与创新潜能。以实施“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

项目”为抓手，统筹推进省级精品示范课程、优秀教材、优秀教学案例及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基地的组织申报，深化学术学位研究生科教融汇培养模式改革。同时，稳步探索“专业学位+职业素质拓展”育人新路径，系统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产教融合培养模式创新。持续推进教学改革研究，立项资助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58 项，其中省级重点项目 5 项、省级一般项目 18 项、校级项目 35 项；获评省级精品示范课程 5 门、优秀教材 2 部、优秀教学案例 8 项。

2.推进国家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的精准培育与示范转化

立足现有研究生培养基础，建立“校—省—国”三级递进式培育机制，将“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成果奖选题征集”评审作为基础载体，通过重点孵化、定向打磨形成冲击省级奖项的核心成果；组建由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奖者为主体的专家智库，围绕国家海洋科技前沿、“师范+科技”“人工智能+学科交叉”等特色方向，整合全校资源，加强国家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的培育力度；深化校地企协同创新，依托现有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将企业技术攻关项目转化为教学案例资源库，形成可量化的“科研反哺教学”指标体系；构建成果培育动态监测平台，运用省级教改课题的“学术+社会效益”双维评价模型，强化成果的应用验证与区域示范效应。

3.构建全过程质量保障体系，深化教育评价机制改革

以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根本导向，以破除“五唯”为突破口，全面完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多元育人评价体系。聚焦科研创新成效、人才培养质量、社会服务贡献等核心要素，系统构建涵盖培养目标、课程设置、学位标准、评价指标、导师考核、质量评估、激励机制等七个维度的多元评价指标体系，持续健全分类多维的研究生质量评价机制。依托学位点合格评估、专项评估、水平评估等常态化工作，强化研究生培养质量的诊断性评价功能。同时，

着力构建协同培养机制，从动力激发、条件保障、成效评价三个层面入手，建立健全校外协同育人长效机制，推动创新要素有效汇聚、联合培养取得实效。

（二）教师队伍建设

学校现有教职工 2700 余人。专任教师 1850 人，高级职称 940 余人，博士学位教师占比 71%。拥有在聘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 25 人次，省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 160 余人次；首届国家卓越工程师、时代楷模、国家级教学名师、全国“最美教师”、全国模范教师、全国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获得者 10 余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2 个。

（三）科学研究

1. 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情况

依托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平台，我校积极鼓励并引导研究生深入开展创新性科学研究，力争产出一批高水平学术成果，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2025 年获批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89 项，其中重点项目 9 项、一般项目 80 项。完成 47 项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结题工作，研究成果共计 99 项。其中，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69 篇（含 SCI 39 篇、SSCI 2 篇、EI 5 篇、CSSCI 8 篇、CSCD 5 篇）、专利 23 项。

2. 研究生学术成果发表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研究生学术成果发表的数量及质量。本年度，我校研究生作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共计发表论文 1700 篇，发表核心期刊论文或高级别索引论文共计 799 篇，研究生作为第一作者或者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共计获得专利 348 项。高级别论文和专利授权情况见表 4。

表 4 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发表核心或高级别学术论文、获得专利情况统计表

发表核心期刊或高级别索引论文数							专利数
SCI	SSCI	EI	CSCD	CSSCI	其他	总计	
443	47	72	90	85	80	799	348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1.开展文化传承调研。组织研究生聚焦乡村传统文化，剖析乡村文化的生存现状、传承困境与发展机遇，为保护和弘扬乡村文化、推进乡村文化振兴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参考。“艺术赋能红色文旅振兴”社会调研团赴湖南省湘乡市山枣镇，通过实地调研与多元美育实践，将艺术创作与文化遗产深度融合；“山水人文·知行逐光”社会调研团前往永州市萍洲书院及零陵古城，为推动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贡献青年智慧；“数治三星”基层善治共建调研团走进衡阳市抗战纪念馆，走访慰问光荣在党五十年的老党员，切实感悟红色力量。

2.组织传统文化体验活动。鼓励研究生运用专业知识服务文化遗产传承，以生动形式焕活非遗。“瓷声译彩”科技服务团深入“瓷都”醴陵，调研釉下五彩瓷技艺，致力于翻译与数字化传播，为非遗搭建通向世界的“语言桥梁”，在专业实践中坚定文化自信；“心与馨”志愿支教科技服务团远赴新疆阿曼夏学校，将漆扇、蓝晒、扎染等传统技艺融入教学课堂，体验手鼓、都塔尔弹奏，与孩子们一同触摸传统文化温度；齐白石艺术学院研究生在村委会广场办起“非遗+趣味”游园会，让非遗“活”起来，让乡土成为和美乡风和文化创新的土壤。

（五）国际合作交流

我校坚持“开放办学、合作共赢”的理念，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全方位推进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进程。通过构建多层次、宽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格局，着力提升研究生的全球胜任力与跨文化创新能力，为培养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提供了有力支撑。

1.搭建高端平台，国际学术影响力持续提升

学校积极对接全球创新资源，通过承办高水平国际会议、邀请海外名师讲学，营造浓厚的国际化校园氛围。

2.拓展派出渠道，增强学生国际化经历

学校设立专项经费，优化派出管理，鼓励研究生“走出去”参与国际竞争与对话。

公派留学与联合培养：实施“研究生国（境）外访学资助计划”。本年度共选派 2 名研究生赴国外高水平大学进行联合培养。

国际学术会议资助：设立“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国际学术交流基金”，全年资助多名研究生赴国（境）外参加国际顶级学术会议。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举办的 2025 年第五届机器人、自动化与人工智能国际会议（RAAI 2025）中，研究生李新宇作了题为“Design of a Real-Time System for Detecting Tire Trajectory Elevation Based on LiDAR-IMU Fusion”的学术报告，研究生孙依凡作了题为“Energy-Saving Control Method for Fully Electro-Hydraulic Positive Flow Excavators Based on Optimal Flow Distribution”的学术报告。

3.完善资助机制，健全保障体系

学校持续优化研究生国际化培养的支持政策，完成《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国际学术交流基金管理办法》的修订工作。新办法着力简化审批流程，提高资助标准，并针对参加高水平国际会议建立重点倾斜机制，旨在降低研究生参与国际交流的门槛，激发学术创新活力。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位授予点合格评估进展

1.2020—2025 年学位授予点周期性合格评估

2024 年 5 月为深入贯彻“以评促建、以评促改、评建结合、重在建设”总体要求，切实做好周期性合格评估整改工作，参评点按照

《关于做好湖南科技大学 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提交评估整改中期检查报告，报告针对 2022 年开展的自我评估自评意见和专家提出的评议意见，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总结了整改成效和不足之处。所有参评点对照 2024 版学位授权审核基本条件，提交了周期性合格评估基本条件对比分析表，逐条对照基本条件再次开展自评。12 月底，学校将评估结果和自评报告上传至评估系统，所有评估结论均为“合格”。2025 年 3 月，组织相关教学院（共 17 个学位点）完成学校 2020—2025 年学位授予点周期性合格评估信息填报工作。2025 年 6 月—12 月，精心组织此轮周期性合格评估抽评工作，所有参评点（1 个博士点，4 个硕士点）顺利通过评估。至此，此轮学位授予点周期性合格评估收官。

2.2025 年学位授予点专项合格评估

2025 年 11 月—12 月，组织 2025 年学位授予点（化学、土木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等 3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国际中文教育、公共管理等 2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专项合格评估工作。为确保我校所有参评学位点顺利通过 2025 年学位授予点（类别）专项合格评估，研究生院、学科与学位工作办公室组织召开了 2025 年学位授予点（类别）专项合格评估专家复评会，评审专家对各参评点材料分别从内容和形式上反馈意见，给出了具体、可操作的整改建议。5 个参评点均顺利通过此次专项合格评估。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1.学位论文抽检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研究生学位论文管理，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学校制定了《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原创性审查管理办法》（科大政发〔2025〕90 号）、《湖南科技大学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处理细则》（科大政发〔2020〕177 号）和《湖南科技大学学

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科大政发〔2025〕88号），规定研究生学位论文在送审前、答辩后必须进行两次原创性审查，通过首次审查的论文可申请送审，答辩后通过再次审查的可申请学位。学校所有研究生学位论文均须通过“双盲”评阅，为加大对学位论文的监管力度，研究生院对所有博士学位论文和硕士学位论文进行集中送审，目前博士学位论文和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已经达到100%集中送审，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一份集中送审，一份由教学学院负责送审。

2025年，送审前进行学位论文原创性检测共2020篇，其中博士学位论文53篇、硕士学位论文1967篇。通过检测的2017篇，占比99.85%。共送审学位论文2013篇，其中博士学位论文52篇，学术硕士学位论文667篇、专业硕士学位论文1294篇，共收回评阅书2900份。

2024年学校有65篇硕士学位论文被省教育厅抽检，其中36篇学术学位论文，29篇专业学位论文。以上送审和抽检论文整体状况良好。

2.问题分析

通过对省抽检及送审中“存在问题”的学位论文进行分析，发现在硕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创新性、导师对学位论文的质量把关等方面有待加强。

学校持续完善学位论文评审与质量监控制度，修订了《湖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湖南科技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原创性审查管理办法》《湖南科技大学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试行)》，制定了《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实施办法（试行）》《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评阅管理办法（试行）》《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与实践成果答辩管理办法（试行）》等系

列文件制度，系统性重构三级学位管理体制，推动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分类培养。

学校将严格贯彻落实《学位法》关于学位质量保障的明确规定，进一步强化各教学院在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中的主体责任。依据《学位法》关于全过程质量管理、导师职责及学术不端处理的相关要求，学校将进一步明晰和压实导师、学位授权点、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及研究生院等各层级的法定职责，形成权责清晰、依法治理的管理闭环。同时，加大对学术不端和学位论文作假行为的查处力度，恪守学术道德底线，全面加强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全过程质量管理，切实保障并持续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六、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教育管理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研究生辅导员只有6人为专职，其他15人均为兼职，且队伍存在“青黄不接”现象，部分教学院频繁更换辅导员；部分研究生导师、班主任的作用发挥不明显；研究生骨干培养还需系统化、专业化。

2.导师评价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现行导师评价体系过度侧重论文指标，导致应用型学科导师忽视产业需求，近三年校企联合专利授权量逐年下降。专业学位研究生双导师制流于形式，大部分企业导师年均指导时长不足。在人工智能、空天信息等前沿领域，具有产业实践经验的导师缺口较大。这种结构性矛盾使得研究生科研训练碎片化，重大攻关项目参与度不足。导师分层培养体系尚未形成，中青年导师科研创新能力与指导经验存在断层，部分导师科研方向与学科前沿动态衔接不够紧密。导师国际化学术视野有待拓宽，具有海外研修经历的导师比例增长缓慢，国际联合培养项目参与度不高。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1.强化教育管理队伍建设。健全“校－院”两级研究生教育管理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加强部门协同，提升院系管理效能与活力。完善研究生教育管理队伍考核与激励机制，推进教育管理服务队伍专业化建设，支持相关人员参加业务培训与交流学习。提升研究生辅导员年度述职评议质量，细化优秀研究生班主任评选方案。强化导师第一责任人作用，明确其他教育管理人员责任，促进师生常态化面对面交流，深化对学生学业、思想与生活的全面指导。继续深化校院两级研究生团委、研究生会组织创新，持续推进“研途领航”研究生骨干培养计划，着力提升学生骨干的综合素养与实践能力。

2.加快完善导师评价体系。在已构建的导师制度体系基础上，我校将以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精神为持续引领，在已破除“五唯”、确立多元评价导向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校内导师、兼职导师、实践导师角色清晰化、协作机制化、发展系统化。通过细化各类导师在人才培养中的职责定位，强化校内导师的学术主导与育人主体责任，提升兼职导师的行业前沿融入与资源拓展功能，深化实践导师的实操指导与产业对接能力。同时，建立健全“三位一体”导师协同指导机制与交流平台，推进导师间常态化协作与经验互鉴，强化评价、激励与培训政策的体系化衔接，从而全面提升导师队伍整体效能与育人质量，形成支撑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的有机合力。